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以 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0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 出。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以传真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郭宏杰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王鸿女士为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鸿女士的简历附后),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 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赞成票: 5票: 反对票: 0票: 弃权票: 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表决票》。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四日

附: 王鸿女士简历:

王鸿,女,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管理学博士。2008年6月至2014年6月,在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任职;2014年6月至2017年9月在海南农垦系统工作,任海南农垦资产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王鸿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王鸿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鸿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王鸿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鸿女士通讯方式如下:

电话: 028-85365657

传真: 028-85365657

电子信箱: DB000509@163.com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西路 15 号麦田中心 15F

邮编: 610041